

**第五屆觀塘區議會**  
**第十一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 2017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 6 時 20 分

地點： 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主席**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

洪錦鉉先生, MH

**議員**

歐陽均諾先生

畢東尼先生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BBS, MH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太平紳士, MH

陳耀雄先生

鄭景陽先生

鄭強峰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培剛先生

張順華先生, MH

張姚彬先生

蔡澤鴻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堅女士

簡銘東先生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莫建成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子健先生

黃春平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謝凌駿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陳碧琪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趙廣堅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李樹邦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陸子慧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黎美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九龍)  
黃玉婷女士 運輸署運輸主任/觀塘 1  
徐仕基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九龍 1

盧偉聰先生, PDSM, PMSM 警務處處長 議項 II  
沈俊彥先生 警務處處長私人助理  
陳國基先生 警務處觀塘警區指揮官  
黃廣興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指揮官  
梁小玲女士 警務處觀塘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張凱婷女士 警務處秀茂坪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葉子季先生 規劃署九龍規劃專員 議項 IX  
林達良先生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九龍 6

鄧博文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九龍 4 議項 X  
陳景斯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師(6)  
陸英奇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督察(九龍)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燕屏女士 觀塘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2)  
劉志遠先生 地政總署高級產業測量師/觀塘  
李應鴻先生 地政總署總產業主任/九龍東  
陳婉貞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 1

秘書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甘遠清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高楚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顏汶羽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葉興國議員通知秘書，因事未能出席今日的會議。大會備悉缺席通知。

**議項 I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大會通過有關會議記錄。

**議項 II – 香港警務處處長與區議員會面**

3. 主席歡迎警務處處長盧偉聰先生, PDSM, PMSM (下稱「盧處長」)、處長私人助理沈俊彥先生、觀塘警區指揮官陳國基先生、秀茂坪警區指揮官黃廣興先生、觀塘警區警民關係主任梁小玲女士及秀茂坪警區警民關係主任張凱婷女士與區議員會面、交流和討論社區治安事宜。

4. 盧處長表示觀塘警區與秀茂坪警區一向與觀塘區議會緊密合作，並感謝區議會及民政處對處方的支持。他介紹處方的主要工作，包括防罪/滅罪活動、道路安全活動、警察學校聯絡計劃、2017年上半年打擊罪案情況(例如網上和電話詐騙、街頭騙案、三合會罪行、爆竊，以及失車案等)，以及少年警訊永久活動中心暨青少年綜合訓練營和反詐騙協調中心的啟用。

5. 議員歡迎處長到訪區議會，感謝警方為觀塘區提供各項優良服務，並提出意見如下：

- 5.1 張順華議員建議處方考慮聯同運輸署研究使用新科技減少巧明街一帶的違例泊車，例如安裝高清閉路電視系統，以影像辨識方式監察是否有非法停泊車輛，並發放位置資料予警方作出檢控，從而產生阻嚇作用。
- 5.2 莫建成議員指出安達邨、安泰邨、啟晴邨、德朗邨陸續帶來新增人口，建議處方考慮增加秀茂坪警區的警力，

並研究分拆警區的可能性。

- 5.3 蘇麗珍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加強打擊街頭祈福黨；(ii)增加反詐騙協調中心人手，以保障市民財產；(iii)就區內違泊問題增撥資源和加強公眾教育，以減少違例情況；以及(iv)加強打擊區內風化案，確保居民人身安全。
- 5.4 陳華裕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聯同食環署合力打擊區內店舖及電訊商易拉架阻街問題，黑點包括市中心及瑞和街一帶、觀塘及牛頭角港鐵站出口；(ii)打擊區內流鶯及加強公眾教育；(iii)就網絡騙案成立專責小組作出跟進；(iv)加強執法以改善市中心交通嚴重擠塞的情況；以及(v)加強警政宣傳以提高市民對警方工作的認識。
- 5.5 馬軼超議員建議處方考慮就物華街、崇仁街違泊問題加強執法，以紓緩觀塘市中心交通擠塞情況。
- 5.6 何啟明議員建議處方考慮就違法橫額採取執法行動，並進行公眾教育。
- 5.7 張培剛議員建議處方考慮因應秀茂坪附近一帶(包括安達邨、安泰邨)新增多達五萬的人口，加強秀茂坪警區警力，以維持治安。
- 5.8 黎樹濠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就防止騙案工作增撥人手及資源；(ii)就區內違泊情況加強執法；以及(iii)加強打擊油塘學校區違泊及泥頭車造成污染的問題。
- 5.9 鄭景陽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就翠屏邨、月華街一帶違泊問題加強執法；以及(ii)就倫敦金騙案在社區進行宣傳教育工作。
- 5.10 陳汶堅議員引述部分傳媒報導作例子，希望處方能維持警隊公平執法的良好聲譽。
- 5.11 鄭強峰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就翠屏道觀塘遊樂場違泊情況加強人手執法；(ii)透過耆樂警訊等計劃加強社區的防騙工作；以及(iii)就區內阻街情況加強檢控。

- 5.12 洪錦鉉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就長者騙案增加警民關係工作人手，並派出少年警訊會員探訪獨居/雙老家庭長者，宣傳防騙信息；(ii)向留學生(例如內地生)進行防騙宣傳教育；(iii)加強在網上社交平台宣傳防止性侵；以及(iv)就非法運送仿真槍個案加強向市民(尤其是年青人)進行宣傳教育。
- 5.13 畢東尼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增加牛頭角分區警署資源，並將牛頭角分區升格為獨立警區；以及(ii)就宏光道、宏照道及啟仁街一帶違泊車輛阻礙巴士上落乘客加強執法。
- 5.14 簡銘東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就網上欺凌及騙案在社區加強宣傳教育；以及(ii)就自殺個案加強與社署協作，使有關家庭獲得適切援助。
- 5.15 陳俊傑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拍攝更多優質的警方宣傳短片；以及(ii)繼續優化警方流動應用程式的功能。
- 5.16 謝淑珍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繼續加強警民合作，防止罪案發生；(ii)在油塘高超道、油塘道、茶果嶺道一帶巴士站等位置裝設閉路電視，以減少晚上違泊情況；以及(iii)就退休警員租住公屋的安排與房屋署商議豁免其資產限制，以照顧他們的住屋需要。
- 5.17 張琪騰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加強前線警員處理家庭糾紛的培訓；(ii)就網上交易安全加強對市民的宣傳教育；以及(iii)就電話及街頭騙案製作宣傳品和舉行社區講座，提高市民的防騙意識。
- 5.18 符碧珍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因應觀塘人口增長加強警力；(ii)加強打擊違例泊車；以及(iii)就退休警務人員租住公屋的需要與房屋署磋商，作出妥善安排。
- 5.19 陳耀雄議員建議處方考慮：(i)加強減罪及防罪方面的宣傳教育；(ii)增撥資源促進警民關係；以及(iii)全面為警員配備隨身視頻系統，以保障其人身安全。

6. 處方就議員的意見綜合回應如下：

- 6.1 違例泊車：處方明白此乃全港性問題，現正從多方面着手解決：(i)加強執法：違例泊車乃重點交通執法項目之一，警方為此展開了「動天行動」，不定時在違泊黑點採取行動。若違泊引致嚴重擠塞，甚至可能造成危險，警方會不作警告而直接票控，情況嚴重時更會即時將車輛拖走；(ii)宣傳教育：警方會繼續在社區加強宣傳教育，呼籲駕駛者遵守交通規例；以及(iii)裝設閉路電視監察系統：處方表示安裝閉路電視協助執法要考慮私隱及立法等問題，但已成立工作小組進行研究，亦會就此與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合作進行一項為期 18 個月的技術性研究，如獲運輸及房屋局與運輸署支持，便可落實措施。技術性研究將於明年第一季展開，至於法例修訂工作會視乎研究結果而進行。就議員提出的違泊黑點，處方會根據現行政策加強人手執法。
- 6.2 區內人力資源：就秀茂坪警區而言，處方表示會不時就區內人口增長、罪案率、未來發展及基建等因素檢討人手規劃。以秀茂坪分區為例，目前秀茂坪分區以每十萬名人口計算的罪案率為 425 宗，低於全港 827 宗的數字，故處方暫時未有計劃將此警區升格，但會繼續監察區內情況。如有需要，東九龍總區可臨時調派人手執勤，例如機動部隊、衝鋒隊等。至於觀塘警區方面，處方表示在將軍澳分區升格為獨立警區後，觀塘警區的人手並沒有減少。在將軍澳警區獨立前後，觀塘警區由每一萬名市民有 11 名警員增加至 13.5 名警員，情況有所改善。同樣地，處方會繼續監察區內情況以規劃未來警力，並在有需要時由東九龍總區臨時調派人手支援。如有長遠需要，則會向政府爭取額外資源。處方亦會密切留意牛頭角分區是否有需要升格為獨立警區。
- 6.3 風化案件：處方表示非常重視風化案件，而破案率亦甚高。處方會加強對青少年進行相關的宣傳教育，並會增加巡邏次數。
- 6.4 議員針對不同範疇的建議：處方表示會逐一跟進議員就

阻街、防騙、偷運氣槍等範疇提出的建議，並會加強相關的宣傳教育工作。處方指出針對科技罪行成立了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專責加強網絡安全，亦成立了反詐騙協調中心，以加強打擊和預防詐騙案。

- 6.5 警隊形象及執法：處方表示一向十分重視警隊形象，並會堅定不移、公平公正地執行香港法律，以「警民一家」精神服務市民。處方會透過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警隊網頁及流動應用程式等網上平台宣傳處方的工作，爭取市民支持。
- 6.6 「港獨」問題：處方指出「港獨」活動違反基本法，若有任何人士違反香港法例宣傳「港獨」，處方會嚴正執法。
- 6.7 退休警員住屋安排：處方表示警隊人事科會與房屋署溝通，全力為有需要的退休同事爭取公屋單位。
- 6.8 警員隨身攝錄裝置：處方表示正在採購有關裝置，並認為裝置能在發生警民衝突時發揮效用。長遠來說，處方期望警員的標準通訊裝備能兼備攝錄功能。
- 6.9 家庭暴力問題：處方表示十分關注家暴案件，並就此對警員有充分的訓練及指引，而每宗個案都會有一名警長到場處理及跟進。

7. 主席感謝盧處長到臨區議會，與區議員就地區治安事宜交流意見。

### **議項 III – 觀塘區 2017/18 年度核心部門工作計劃半年度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7/2017 號)**

#### 附件六：運輸署

8. 洪錦鉉議員向署方查詢在區內興建巴士站上蓋工程的進展，並建議署方考慮：(i)因應安達邨一帶風勢較大的巴士站加建上蓋；以及(ii)就啟田道/鯉魚門道迴旋處改善方案盡快完成可行性評估。

9. 署方表示會後將與洪議員聯絡，提供相關資料。
10. 蘇麗珍議員建議署方考慮安排 613 號巴士線在秀茂坪商場增設中途站。
11. 黃春平議員建議署方考慮：(i)安排 613 號巴士線由筲箕灣回程時也如去程一樣途經秀明道；以及(ii)協調繁忙時段紅色小巴的班次，為秀茂坪街坊提供更暢順的服務。
12. 大會備悉文件。

(會後備註：就安達臣道發展區內巴士中途站興建上蓋的事宜，運輸署早前接獲九巴遞交有關申請，並於審閱後發出批示文件。九巴表示會向相關部門申請掘路紙，預計興建上蓋工程於本年第四季施工。

就啟田道/鯉魚門道迴旋處改善方案的進展，運輸署代表已於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觀塘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內向委員作出簡報。按原有方案，鯉魚門道地下隧道將會在將軍澳－藍田隧道連接東隧的支隧道近距離底下經過。然而，按土木工程拓展署的資料，將軍澳－藍田隧道連接東隧的支隧道的最終垂直走線，較原先為低，因此有關支隧道將與鯉魚門道地下隧道重疊，導致未來的鯉魚門道地下隧道將可能未能經過有關支隧道。路政署/運輸署正與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將軍澳－藍田隧道支隧道的事宜，及建造未來鯉魚門道地下隧道之技術可行性。

運輸署已將議員建議九巴 613 號巴士(往安泰邨方向)繞經秀明道，並在秀茂坪商場附近設站的意見向九巴反映，要求巴士公司作出研究。另一方面，運輸署已將議員要求改善往來秀茂坪與觀塘市中心公共小巴服務的意見向業界反映，要求業界加強相關服務於繁忙時段的班次安排。)

#### **議項 IV – 觀塘及秀茂坪警區 2017 年度警政大綱半年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8/2017 號)**

13. 畢東尼議員對警方的交通安全宣傳活動表示讚賞，並建議處方可在其選區進行一次類似的宣傳活動，教育居民交通安全的重要性。就區內違泊問題，他建議處方考慮在晚上時段加強執法，特別是針對大型貨車，此舉亦可令夜歸的女士較為安心。



14. 主席呼籲處方跟進畢議員的意見。

15. 大會備悉文件。

**議項 V – 觀塘區議會 2017/18 年度中期財政檢討**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9/2017 號)

16. 秘書介紹文件。

17.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 – 觀塘區議會外訪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0/2017 號)

18. 秘書介紹文件。

19. 畢東尼議員指出觀塘正研究規劃興建高架鐵路，故建議安排在外訪行程中參觀新加坡的武吉班讓輕軌(Bukit Panjang LRT)。該線採用無人駕駛膠輪系統，與規劃中的高架鐵路相似，值得參考借鏡。

20. 大會通過文件。

**議項 VII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1/2017 號)

21. 秘書介紹文件。

22.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II – 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2/2017 號及 43/2017 號)

23. 秘書介紹文件。

24.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IX – 動議：要求政府按原定計劃興建茶果嶺公園**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4/2017 號)

25. 主席報告早前收到一項動議，動議人是鄧咏駿議員，和議人是張順華議員及呂東孩議員。

26. 主席歡迎規劃署九龍規劃專員葉子季先生及城市規劃師/九龍林達良先生協助討論。

27. 鄧咏駿議員介紹動議內容。張順華議員、呂東孩議員、陳汶堅議員、鄭強峰議員、畢東尼議員、陳俊傑議員、洪錦鉉議員、潘任惠珍議員及馬軼超議員先後發言，表示當局應為觀塘居民興建茶果嶺公園。

28. 規劃署葉子季先生回應表示，相關土地有一部分先前預留作污水處理廠擴建部分、隧道通風塔及休憩用地。署方的改劃建議是將上述部分用地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以發展職訓局校舍，而茶果嶺海濱休憩用地的面積會由 5.2 公頃減少至 4.2 公頃。根據城市規劃程序，署方已在今年 1 月將修訂大綱圖的建議連同區議會及持份者的意見一併提交予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考慮。城規會同意大綱圖於今年 2 月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開展示以諮詢公眾。在兩個月的展示期內，共收到 12 158 份申述，當中大部分反對興建職訓局校舍的改劃建議。有關申述在今年 7 月展示，供公眾查閱，共收到 1 600 份意見書[會後補註:經城規會秘書處核實後，共收到 1 428 份意見書]。城規會隨後會就申述書/意見書進行聆訊，所有申述人士及提出意見人士均可出席聆訊。署方在今年三月也曾就上述改劃建議諮詢區議會，而區議會在是次會議亦提出相關動議。署方會將區議會在三月通過的動議及是項動議(若通過的話)提交予城規會考慮。此外，在有關申述供公眾查閱期間，職訓局基於地區人士的意見提出修訂建議，包括從原本預留作興建職訓局校舍的 4.2 公頃土地中撥出 1 公頃作公眾休憩用地，以維持茶果嶺海濱公眾休憩用地的面積為 5.2 公頃，儘管形狀和位置會有所調整；職訓局亦會將建議樓面面積由 231 000 平方米減少至 180 000 平方米，減幅為 22%；校舍師生人數會由 8 500 人減至 6,800 人；校舍建築物數目由 3 座減為 2 座。上述修訂建議會同時提交予城規會考慮。署方備悉區議會是項動議內容，並會將議員的意見反映予城規會考慮。

29. 鄧咏駿議員對署方在城規會第二諮詢階段以工作坊形式就上述修訂

建議諮詢海濱事務委員會表示不滿，並認為職訓局校舍與茶果嶺公園兩者不能並存。他期望議員能明白麗港城、匯景花園、茶果嶺及藍田各區居民的關注及訴求。

30. 署方解釋上述修訂方案由職訓局於申述供公眾查閱期間向城規會提出。根據程序，所有申述及意見，包括職訓局及地區人士的申述/意見，均會交予城規會一併考慮。

31. 黎樹濠議員提出一項修訂動議，獲陳國華議員及姚柏良議員和議。動議內容如下：

「觀塘區議會要求政府興建茶果嶺公園及海濱長廊。」

32. 經討論及投票後，有關修訂動議以 22 票贊成、0 票反對及 13 票棄權獲得通過(顏汶羽議員授權譚肇卓議員代為投票)。

33. 主席呼籲規劃署將上述修訂動議及議員的意見全面反映予城規會詳細考慮，而市民亦可直接向城規會反映意見。

**議項 X—動議：要求有關部門為受影響居民提供支援；  
盡快修復被颱風「天鴿」摧毀的鯉魚門海堤，  
並完善有關防災設施，保障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5/2017 號)**

34. 主席報告早前收到一項動議，動議人是呂東孩議員，和議人是黎樹濠議員及黃春平議員。

35. 主席歡迎渠務署工程師/九龍4鄧博文先生；民政事務總署工程師(6)陳景斯先生、高級工程督察(九龍)陸英奇先生；觀塘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蕭潔芝女士、高級聯絡主任(2)梁燕屏女士；地政總署高級產業測量師/觀塘劉志遠先生、總產業主任/九龍東李應鴻先生；以及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1)陳婉貞女士協助討論。

36. 呂東孩議員介紹動議內容。他表示在十號風球襲港期間，觀塘民政事務專員謝凌駿先生第一時間與他一同前往鯉魚門災場探訪和慰問居民，而區議會主席陳振彬先生亦立時來電了解災情。此外，洪錦鉉議員、柯創盛議員、何啟明議員、謝偉俊議員及民政事務局局長劉江華先生亦親身到鯉魚門視察

風災情況。在謝專員的協調及區議會主席和各位議員的幫助下，政府部門的應急善後工作隨即在 8 月 23 日晚上展開。除了上述人士外，他又感謝關心鯉魚門災情的其他議員以及努力協助救災的各政府部門人員，包括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陳碧琪女士、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蕭潔芝女士及觀塘民政處各位同事。另外，呂東孩議員提及鯉魚門海傍道東馬環村及馬背村的居民提交了信件，作出多項災後修復及重建要求。

37.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謝凌駿先生補充，除了第一時間抵達災場協調救災工作外，在風暴後民政處也聯同相關政府部門人員到鯉魚門視察及立刻展開善後工作，例如清除雜物、修復主要的行人通道、聯絡水電供應機構進行緊急搶修工程，以及為受影響居民申請華人慈善基金。他表示民政處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跟進尚待完成的工作。

38. 社會福利署陳婉貞女士報告，觀塘區福利辦事處在收到風災消息後，隨即聯絡區內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鯉魚門社區服務處屬下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隊，以便向災民提供協助及情緒支援。福利辦事處並聯絡當區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以便隨時跟進獲轉介的有需要人士。在8月23日至9月5日期間，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隊不斷為災民提供支援，包括探訪及以電話接觸受影響家庭、動員義工幫助清理沙泥，以及物色二手家電轉贈予有需要的家庭。此外，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接獲一宗轉介個案並提供協助。

39. 何啟明議員呼籲政府在鯉魚門區全面興建海堤，以保護鯉魚門整個海岸線，並保障該區的建築物(例如天后廟)及民居的安全。

40. 蔡澤鴻議員肯定及讚賞觀塘民政處及相關政府部門在救災方面的貢獻。此外，他呼籲政府部門跟進鯉魚門海傍道東馬環村及馬背村居民在信中所提出的七項訴求。

41. 柯創盛議員對努力救災的議員、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表示欣賞，尤其是呂東孩議員及謝專員。他認為除了需要跟進居民的上述七項訴求外，民政處亦應匯報鯉魚門修復工作的短、中、長期計劃及措施，例如海堤及圍欄修復工程等。他亦請主席呼籲發展局早日介入並協助進行一些較大型的修復工程。

42. 姚柏良議員呼籲各方須做好災後的修復工作，保障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他建議政府藉此契機重新規劃鯉魚門區，將之打造為香港另一世界級旅遊景點，此舉既能防災，亦可同時振興當區的經濟。

43. 張琪騰議員支持動議並呼籲議員參與相關的救災及捐贈行動。他亦支持早日完成修復及將鯉魚門規劃並優化為重點旅遊景點。

44. 洪錦鉉議員對民政處人員在風災中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讚賞。他建議就整個鯉魚門區作出整體規劃，使之成為重點旅遊景點。

45. 觀塘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蕭潔芝女士感謝各方人士親身步入災區了解災情，包括多位立法會議員及區議員。她表示由於天文台預料將出現風暴潮，再加上漲潮，在8月22日十號風球仍未襲港前，民政處已聯同渠務署在策略性位置堆放沙包，並逐戶通知居民作好防禦措施，惟潮水在短時間內已上升至高位。風暴過後，民政處即時安排圍封海邊危險地段，清理淤塞的渠道，又以沙包和石暫時填補好海邊受損的行人路等。至於中期修復工程則待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批出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後便可進行，包括重鋪受損路面、維修碎裂渠蓋、在有需要路段加設圍欄、重修紅牆綠瓦休憩處的展示板，以及修復天后廟附近的避雨亭及座椅。就長遠修復措施方面，民政處會全面考慮居民現況和鯉魚門作為旅遊點的發展，與各持份者(例如海鮮檔戶)保持溝通，並諮詢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和爭取撥款進行有關工程。就華人慈善基金發放情況，觀塘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梁燕屏女士表示，民政處已即時為受影響家庭登記並前往現場了解其需要，至今收到34宗申請。民政處已全數完成審批並就當中33宗申請發放緊急援助金，處方會繼續跟進餘下的申請。她補充在十號風球懸掛前，除了提醒當區居民作好防風準備外，亦告知他們如有需要可入住位於藍田(西區)社區中心的臨時庇護中心。民政處其後亦聯同地政處寮屋管制辦事處及屋宇署進行視察，至今未有居民提出安置要求。

46. 蔡澤鴻議員呼籲政府部門盡快跟進受影響居民的七項訴求。

47. 經議員表決後，有關動議以33票贊成、0票反對及0票棄權獲得通過(顏汶羽議員授權譚肇卓議員代為投票)。

48. 主席就第13段蔡澤鴻議員的呼籲表示，跟進工作將交予環境及衛生委員會處理，並由委員會向受影響居民作出匯報。

(陳汶堅議員於下午 5 時 3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XI—動議：促請食物環境衛生署盡快於轄下街市加裝空調系統及  
提昇設施改善環境**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46/2017 號)

49. 主席報告早前收到一項動議，動議人是張姚彬議員及金堅議員，和議人共 24 名議員，包括陳俊傑議員、鄭強峰議員、張琪騰議員、徐海山議員、洪錦鉉議員、譚肇卓議員、黃春平議員、歐陽均諾議員、陳國華議員、陳華裕議員、陳耀雄議員、張培剛議員、張順華議員、符碧珍議員、何啟明議員、簡銘東議員、黎樹濠議員、呂東孩議員、馬軼超議員、顏汶羽議員、柯創盛議員、蘇麗珍議員、鄧咏駿議員，以及姚柏良議員。

50. 張姚彬議員介紹動議內容，並強調區內一些食物環境衛生署舊式街市皆未有安裝冷氣系統，例如牛頭角街市、宜安街街市、瑞和街街市。居民不時反映該些街市應加裝冷氣系統，以配合現今的社會需求，改善街市內的環境。

51.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李樹邦先生回應表示，目前宜安街及鯉魚門街市皆有裝設冷氣系統。根據署方現行機制，若要在舊式街市加裝冷氣系統，必須在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上通過建議，然後進行街市租戶問卷調查。若建議獲八成或以上租戶支持，署方便會要求建築署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就技術可行性研究的結果、工程涉及的範圍、成本效益、對街市營運的影響，以及租戶是否接受施工細節等因素，署方會決定是否申請撥款進行加裝冷氣系統工程。現時觀塘區有兩個街市的熟食中心獲足夠租戶支持加裝冷氣系統，即瑞和街街市熟食中心及牛頭角街市熟食中心。署方與建築署、租戶及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正研究為上述熟食中心加裝冷氣系統的可行方案。同時，署方一直致力提升區內街市設施及改善街市內的環境，包括為一些街市翻新廁所，提高電力，設置WiFi網絡、座椅與無障礙通道，更新指示牌及改善地磚等。

52. 經投票表決後，有關動議以26票贊成、1票反對及1票棄權獲得通過(顏汶羽議員授權譚肇卓議員代為投票)。

53. 主席呼籲署方積極跟進上述動議，全面改善觀塘區內街市的經營環境。

54.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李樹邦先生承諾會與署方跟進剛通過的動議。

(鄭景陽議員於下午 5 時 55 分離開會場，蔡澤鴻議員於下午 5 時 55 分離開會場。)

## **議項 XII – 其他事項**

### **(1) 香港街馬@九龍 2018**

55. 主席報告，「全城街馬」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成為計劃的支持機構，「香港街馬@九龍 2018」將於 2018 年 2 月 25 日(星期日)舉行。透過舉辦香港街馬活動，主辦機構期望可鼓勵義工、觀眾和參與者更瞭解並融入觀塘社區，預計活動將有超過一萬五千名的跑手觀眾及市民參與此盛事。由於活動十分有意義，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

### **(2) 香港癌症日 2017**

56. 主席報告，香港防癌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香港癌症日 2017」，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上述活動在地區進行宣傳推廣，提升大眾對癌症的認識，同時提供最新的癌症探測及預防，十分有意義，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 **議項 XIII – 下次會議日期**

57. 下次會議定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二)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2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0 月**